

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新荣区段） 电力改迁工程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山西省·大同市·新荣区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新荣区段）电力改迁工程勘察设计（招标项目编号：E14020000G3001821006），已由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代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晋发改审批发【2024】326 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山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核准的批复（晋交审批发【2024】463 号）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政府资金(中央车购税)及社会资本方融资，招标人为大同市新荣区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新荣区段）电力改迁工程勘察设计以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500kV 京大线、220kV 及以下新荣区范围内所有电力迁改工程。

2.2 投资额：项目总投资为 800232.2328 万元，本次电力迁改工程费约 5359.7583 万元。

2.3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

001 国道 109 线、208 线大同市过境公路改线工程（新荣区段）电力改迁工程勘察设计：该标段内容：包含标段范围内的勘察、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续服务等。

2.4 项目地点：新荣区堡子湾乡、古店镇、花园屯镇、西村乡及御河林场等。

2.5 勘察设计周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相关勘察设计并通过相关评审。

2.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山西省、行业现行规范、规程、标准的规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同时具备：（1）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甲级及以上

资质或工程设计电力行业（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甲级及以上资质；

（2）勘察资质：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乙级及以上资质。

3.2 业绩要求：

近五年（2021年3月1日至今，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至少承担过1项500kV及以上等级的电力工程设计业绩。

3.3 主要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1名），具备电力工程或机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同时持有发输变电专业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证书且注册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作为项目负责人至少有1项500kV及以上等级的电力工程的设计业绩。

3.4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2025年度或2024年度审计报告。

3.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6.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3.6.2 对招投标造成影响的具有投资参股关系的关联企业；

3.6.3 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相互兼职的关联企业；

3.6.4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具有关联关系的其他情形。

3.7 信誉要求：

3.7.1 凡被行政主管部门取消投标资格或禁止进入建设市场的设计企业，在处罚期内无资格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7.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担任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近3年（2023年3月1日至今）无行贿犯罪行为。

3.7.3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平台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获取时间：2026年03月30日17时30分至2026年04月07日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工作）。

4.2 获取方法：在山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http://jyzt.sxzwfw.gov.cn>）进行注册，主体库注册完成后办理CA数字证书（USBKey），凭借CA数字证书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大同市）（<http://ggzyjy.dt.gov.cn/>）交易系统登陆入口登录，通过系统下载招标文件（.sxz格式），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通过其他渠道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具备投标资格。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4月21日09:30:00

5.2 递交方法：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完成，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大同市）（<http://ggzyjy.dt.gov.cn/>）上传经过CA签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sxt格式）。逾期递交或未按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04月21日09:30:00

开标方式：通过大同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电子开标。

七、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形式

本项目可以采用现金保证金或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机构保函、电子保函等非现金交易担保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提出异议的渠道：1. 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系统）

2. 纸质方式提出

接收异议的联系人：郭彩霞（招标代理机构负责人）

电 话：13703523281

九、其他公示内容

9.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和召开投标预备会。

9.2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标办法为：双信封综合评分法。

9.3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西省交通运输厅网》、《山西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大同市人民政府门户》、《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西省·大同市）》

上发布。

9.4 招标文件关键内容公开，详见《山西省交通运输厅网》网站招标公告附件。

十、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大同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大同市兴云街 2799 号（文瀛湖办公楼）东楼五层。

电话：0352-2390462，邮箱：dtsjtjjgk@163.com。

十一、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大同市新荣区交通运输局

地 址：大同市新荣区德胜西街

联 系 人：郭永胜

电 话：15364828078

邮 箱： /

招标代理：山西瑞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长兴南街 16 号太化大厦 3 幢 5 层 501 号

联 系 人：郭彩霞

电 话：13703523281

邮 箱：sxrf0351@163.com